

东部战区总医院 2025 年在职攻读中医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

为做好我院 2025 年在职攻读中医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复试工作，依据《南京中医药大学 2025 年在职攻读中医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制订本方案。

根据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培养要求，我院在职攻读中医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复试重点考查中医临床综合实践素质、运用专业知识分析解决临床实际问题的能力以及是否具备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

一、复试资格

1. 2025 年全国医学博士外语统一考试“总分标准分”不低于 300 分。

2. 学院根据招生简章要求对考生报名材料进行复审。必要时要求考生补充相关材料。

二、复试形式

1. 本批次在职中医博士专业研究生复试采用线下方式进行。

2. 学院成立由不少于 5 名正高级职称专家组成的复试专家组（原则上须含有 3 名博士研究生导师），对考生进行考核。每位考生考核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可提前结束考核。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由同一复试专家组考核。

三、复试内容

复试考核内容包括外语应用能力考查、专业知识考查、临床及科研能力考查、综合素质考查四个模块，总成绩为100分。其中，外语应用能力、专业知识以笔试形式考核，临床及科研能力、综合素质以科研计划PPT汇报形式考核。

复试内容	满分（100分）
1. 外语应用能力考查	15分
2. 专业知识考查	15分
3. 临床及科研能力考查	50分
4. 综合素质考查	20分

四、复试时间

一志愿复试2025年5月26日-5月30日。具体时间安排另行通知考生。

五、录取

（一）成绩计算及一志愿录取

1. 总成绩 = 外语总分标准分/5 × 50% + 复试成绩 × 50%。根据导师的招生名额，按照报考同一导师考生的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2. 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者淘汰，不得申请调剂。

（二）调剂录取

1. 一志愿复试未被录取的考生，可申请调剂。接收调剂导师名单及具体调剂工作安排详见研究生院后续通知。

2. 如有考生在公示期自愿放弃拟录取资格，学校将按照排名顺序进行递补录取。

东部战区总医院

2025 年 5 月 22 日